

##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3月2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20年3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目前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实到3名，经参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的通知时限。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万永清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司《关于调整变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方案中相关事项的说明公告》和《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公告》。）

经核查，本次修订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能更好地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增强股权激励效果，达到激励的目的，激发激励对象的积极性。修订的内容主要是对《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行权价格进行了调整，还聘请了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为独立财务顾问并发表专业意见，我们认为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本次激励计划中相关调整事项的规定，程序合法、合规，经调整后的《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修订。

二、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3月29日